

柔弱的壁虎

■钟云省

壁虎是我少年时代最钦佩的动物。

小时候,我家有一扇大玻璃窗。不过,也仅仅只有一扇,其它的都是纸糊或者薄膜纸钉的窗子。而左右邻居,甚至我们学校也都没有玻璃窗的。无论春夏秋冬,透过玻璃窗都可以清清楚楚看见外面的人和景物,而且窗户还可以打开。冬天,我可以在玻璃上呵气写字;夏天,我可以在玻璃窗上看“大戏”。

那时候,没有电视,没有游戏,没有手机,甚至连书也很难看到。夏天的晚饭过后,到天黑之前,我可以坐在玻璃窗前看壁虎在玻璃上表演。

夏天,风是最受欢迎的客人。这时,父亲会将玻璃窗的上半部分打开,用绳子吊着。窗子打开,风吹进来,蚊虫也跟着进来了。壁虎,不知白天它躲在什么地方,一到傍晚,便爬到窗子的玻璃上觅食。有时,一只,有时候有两三只。

玻璃上滑溜溜的,而壁虎却能倒挂着在上面行走。这个本事,让我非常惊讶与羡慕。老鼠的本事我是亲眼目睹的,可以说是能飞檐走壁。不过说实在话,老鼠都要拜壁虎为师。在玻璃上倒挂着,老鼠别说寸步难行,就是挂也挂不住的,只有壁虎能游刃有余。

壁虎不但能倒挂着在玻璃上行走,而且它还要捕食蚊虫。壁虎是不动声色的好汉,只见它先是静静地躲在一角,一旦发现蚊虫撞落在玻璃上,它就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过去,麻利地解决问题。它爬行的姿势非常优美,速度极快,常常看得我目瞪口呆。我有时候甚至想,如果我能在傍晚变成一只壁虎,那多好玩!

一直到天黑的时候,玻璃上总有蚊虫不请自来,送给壁虎当晚餐。壁虎不但身体灵活,而且胸有成竹。有时候,我甚至妒忌壁虎的能耐,就拿根小竹棍去戳它。一般情况下,它都能迅速躲避,一下子就不见了。有时候,我正好戳中了它,它一下子从那么高的玻璃上面摔下来,吓得我不浅。不过,它好像没有骨头,摔下来,一翻转身就逃走了。我有些害怕,怕这家伙报复我呢!还好,这家伙只要感觉到异常,就会溜之大吉。

有次,我拿长棍去戳壁虎,恰好被祖母看见了。她马上制止了我:“别去戳它,壁虎急起来会撒尿。它的尿有毒,尿到眼睛里,眼睛都会瞎掉。你想变成一个瞎子吗?”“这么厉害?”我心生怯意,庆幸壁虎留情,没有射我一泡毒尿,否则,后果不堪设想。经祖母这么一吓,以后,我再也不敢拿东西戳壁虎了。

此后,我只是静静地在一旁看着它,看着它灵敏地在玻璃上爬行,看着它给我的夏夜带来欢乐。我不知道壁虎的尿液是不是真的可以毒瞎人的双眼,不过我想,为什么要去激怒一只小小的壁虎呢?它有它的生活,它有它的世界,我为什么要用自己的暴力让它难受呢?

祖母也许并不知道壁虎的尿液会不会真的给人的眼睛带来伤害,她只是转了个弯告诉我:人应该和诸如像柔弱的壁虎一样的动植物和平相处!

给父亲刮痧

■卢兆盛

晚饭后,父亲问我还去不去单位加班,要是我有空的话,给他刮一下痧。我怔了一会,对父亲说:“还是上医院去吧,让医生看看放心些。”父亲摇摇头,说:“不用去,不就是起了痧嘛,刮一下就好了。”父亲的语气不容置疑,好像对自己的病拿捏得十分准确。

父亲一向主意拿定就很难改变,我不再坚持自己的意见,先刮痧观察一下再说吧,只是觉得有点儿为难。父亲年逾八旬,我还从未给他刮过痧啊。倒是小时候,我们做儿女的一有毛病,父母就给我们刮痧。刮起来,很疼,疼得喊爹叫娘,但刮完后又感到非常舒服。在那个缺医少药的年代,刮痧这一传统的中医疗法,无疑也是老家一带父老乡亲们最常用最有效的自我诊治手段了。

我马上到厨房挑出一只表面光滑、钝圆的瓷调羹来,再拿个小碗盛上茶油。在我关上父亲卧室门那一刻,父亲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说:“不要担心,没事,放开刮就是了!”

毕竟多次亲历过或看到过刮痧,我熟知刮痧的基本套路和手法。刮痧工具通常无外乎铜钱、瓷调羹之类,而用来润滑工具与皮肤的东西除了各类清油,还有盐水或清水。身体壮实一些的,可以刮,也可以扯,所以又叫扯痧,那手法更为简单便捷。扯痧人弯着食指和中指,蘸上清水开扯就行了。70岁前的父亲比现在壮实多了,一旦身体不舒服,母亲大多用的是后者。如今,面对已经瘦弱了许多的父亲,扯痧是不可能的了,只能用工具刮了。

中青班随感

■张 永

时隔九年,今又中青,再次踏入市委党校,作为2014年和2023年中青班的一名学员,深感荣幸,也颇有感怀。

一是感慨年华流逝。再次进入中青,不免勾起过往记忆。九年前,埋头干事不问窗外的我,懵懂来到中青班,此前甚至还从未听说“中青班”这个词,也从未想过还能进党校学习,正是在“懵圈”的状态下,让我这个没有上过大学的退役军人体验了“大学”的感觉。对我来说,一切满是新奇。就在那个“中青”,我收获了一群真挚的同学以及那份沉甸甸的友情,收获了那个平台所给予的为人处事的道理。回过头看,经过一次中青班学习的我明显比以往要成熟一些。巧合的是,在我第一次中青班毕业前夕,我的儿子张仲卿出生了,他的名字还是源于同学们的建议。当时,去医院看望的同学都半开玩笑说就给孩子取名“张中青”,而我就取了谐音“仲卿”,其中“仲”为排行第二之意,取此名以纪念中青班这段美好的过往。

虽然那一届毕业时我被评为优秀学员,但因为儿子当天出生,我没有参加毕业典礼,总感觉也许还要再读一个中青班,以给中青班划上一个圆满句号,却没想到到这一等就是九年。再次踏进党校,我不由感慨,九年的我与这个世界,都已发生了太多太多变化……

九年,一段说长不长、说短不短的时间里,我确实经历了太多的事情。前后两次的中青班给了我相似却不相同的感觉,相似的是一切还是那么美好,不同的是又多了些这个时代该有的特色。时隔九年的两个中青班的体验让我感慨无限,或许这就是世界、就是人生,一切都在变与不变之间。不变的是党校的环境依然那么美丽,老师的课件还是那么精致而有深度,好多面孔还是那么熟悉,甚至有的面孔看不出任何

父亲自己撩起了衣裳,微弯着的黝黑的脊背几乎暴露无遗。因为瘦,两边肩胛骨高高地翘着,而脊椎也明显凸起,分明可以看清楚每一个骨节。我拿着沾了茶油的调羹的手抖动着,竟然感到无从下手,以至于那黄得透明的茶油,一滴一滴在父亲的脊背上下滑,快流到父亲的裤腰了,调羹还没有刮动。“刮呀!”父亲的督促提醒了我。“重点,重点,用力刮!”父亲好像有点儿不耐烦了。他的痧气很重,其实我没怎么用劲,只刮了几下,一道红中带黑的痧痕就出来了……

父亲一辈子忙活于田间地头,面朝黄土背朝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虽然他身体还算硬朗,但毕竟一年不如一年,近几年先后患上冠心病、痛风和腰椎病后,很多活也干不了了。我们在外面工作的几兄妹多次动员父母把田地转让出去,进城安享晚年。但两位老人不为所动,说是在城里呆不惯,还是乡下空气好,自由随便。又说,年纪大了,干点活身体才会好。这次父亲能够从数百里外的老家过来检查身体,在我这里小住一段时间,还是我费了很多口舌后,他才勉强同意的。

父亲这两天老提不起精神,饭量少多了,说话也显得中气不足,好像是感冒了。我要陪他去医院看看,他却说可能是起痧了,不碍事,挺挺就过去了。正好碰上单位事情成堆,一时脱不开身,我只好把家里的感冒备用药找出来,叮嘱父亲按时吃药,打算等忙完手头急事就陪他去医院。

看着父亲背上那一道道刺目的痧痕,我为自己的粗心而深深自责,什么话都说不出来,愧疚的泪水在眼眶里打转……

岁月的痕迹,就像唐云涛老师,讲台上挥洒自如、生动有趣的讲课依然不变,我仍然惊叹她能把生涩的理论讲出甜甜的味道。但更多的是与九年前的不同,第一个不同该属各方面条件的改善,还有就是丰富多彩的活动,除了厨艺比赛、朗诵比赛等各式各样的活动,学员们还自发地组织如“跑成闪电”“狼人杀”“八段锦”以及各种球类兴趣组,体现了党校越来越与时俱进的风范,活动内容之丰富、校园之活力堪比大家眼中的“大学”。

三个月里,我们一起体验过军训,五公里拉练、队列会操,对于当兵的我来说,好像又回到了曾经的新兵连;三个月里,我仿佛已经习惯文祖程、曾宇生等同学在校园跑步的青春脚步声将我从梦中叫醒;三个月里,王继斌作为“大法官”成了许多同学生活的一部分;三个月里,清芳同学的小插曲成了展示班级凝聚力的良机,她的轮椅陪同班里所有同学一起走过了校园和西安交大的每个角落;三个月里,每一位同学和老师被蒋霖同学汇成了一首悠扬动听且催人奋进的诗篇;三个月里,最幸运的应该是陈前、继斌、綦韵、曾攀、祖程、舒梅、清芳等同学,他们有幸在党校期间过生日,他们的生日都会有一个小小惊喜,不经意间就被戴上了一顶生日帽。那种感觉既令人羡慕,也让我们感受到了党校中青班就是一个家。

三个月里,艳艳老师一直在为同学们默默无闻地奉献,并以她独有的优雅和魅力展现党校老师的风采,为我们的学习增色不少;三个月里,陈礼平老师“套路”好深,成了所有同学的共识,他让我们见识了什么叫“内卷”;三个月里,同学们齐唱的那曲《我们都是追梦人》已不知不觉融入我们灵魂深处,激励大家你追我赶、风起云涌、海阔天空……

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让一切美好托起我们共同的过往,让我们等待明天的幸福向我们问好,一起拥抱最美的风景……

与草莓的最美遇见

■殷海平

野草莓是有季节性的。它果实成熟短暂,红艳的色彩又万分地诱人,它是果浆极其饱满的野生水果。

我非生在南方的姑娘,对野草莓和蛇莓常常傻傻分不清。认识小四后,我才初尝了野草莓的味道,那味道像极了爱情。

我知道了野草莓可以吃,而蛇莓有毒,但几乎每一次都是他带我去采摘。有时是河沟边,有时是山野中,有时是小径上……小四会笑着说:“来!这一片都可以吃。”

“啊!!!”

然后,我大惊小怪,有种发财的感觉,跟他一起扑向那片野草莓的富饶之地。藏在深处的,几乎总有几颗又大又甜。我摘我吃,偶尔小四还会塞几颗在我嘴里。“多吃点!可好吃了!”他说得极富感染力,让原本我只觉得七八成好吃的野草莓,颗颗都无比稀罕和珍贵了起来。

吃过了去年吃今年,每次都是最舒适的五月左右。我们或一前一后地跟着,或手挽手地踏青,或用有氧的慢跑、寻找、暂停,摘摘摘,吃吃吃!我们有很多愿意一起浪费的时间,享受这天然野生的果品。

常常吃到兴致处,小四总要我讲讲他“小时候”,那些关于生活贫穷、春夏热烈交替之时,他所能吃到的野生之味。有花有果有野菜有鲜笋……让我惊讶不已地连连发问:“什么,这也能吃?哇塞!那个也可以吃吗?天啦!真的就这样吃下去?”

“有什么不可以呢?山里处处藏着宝,物质贫乏,但快乐却可以极其简单地享受。”

我觉得小四挺像位哲学家,能边吃着野草莓,边让我收获颇丰。他谦虚地说:“我只是比你痴长了几年。”“你何止是痴长,其实是生活教会了你成熟。而你又把这种成熟,用来爱我保护我。”我一口气对着他说完。他不好意思地笑着怪我“太肉麻”。我想说:“这怎么会呢?”

小四细心且周到,但他的甜言蜜语并不多,总像野草莓突然全部成熟的时刻,他会留有时间带我寻找野味,也时常用青草的茎干,为我细心地串上一串野草莓,送到我手中。

他会说:“好吃!快!”我眼中立马带着光,嗔怪地回:“嗯。这些没有毒?”然后爱不释手,忙着掏手机先拍照留念,再一颗一颗地丢进嘴里。那种毫不设防的甜,是对爱情的百分百信任,味蕾才会瞬间美妙加倍。

中年人很奢侈的爱情,不掺杂农药化肥催熟,全靠天然雨露阳光的恩赐,才有了今日与野草莓的最美遇见。

你说小四是怎么走进了我的人生?我真不知道。就像我不明白野草莓为什么这么好吃,并且我这么肯定——它们真的有一段很好听的故事。有关野草莓与爱情,在越来越丰满的情节里即将上演。